

## 中银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

###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2012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43号文核准募集，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19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认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出现波动，基金投资中出现的风险分为如下三类，一类境外投资风险，包括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风险、税务风险等；二是开放式基金一般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会计核算风险、信用风险、法律风险、衍生品风险等；三是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大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的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力求通过完全复制法跟踪成本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的表现，在中长期跟踪误差保持最小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理想的风险回报和分散单一市场、单一货币汇率波动风险的投资工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

基金的历史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历史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主要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依据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承认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的预测构成实质性的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者购买本基金或持有本基金的行为是收益无风险的。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3月1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3年5月19日

### 二、基金名称

### 中银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三、基金类型

### 股票型基金

### 四、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专业的投资研究和数量化投资管理手段，以低成本、低换手率实现对标普全球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的有效跟踪，追求跟踪误差最小化。本基金投资目标为基金净值收益率与标的指数收益率之间的年跟踪误差小于2%。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包括股票和/或存托凭证，下同)，选成份股时，对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的结构性产品及金融衍生产品等，跟踪收益类证券、银行存单、现金等资本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产品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成份股，选成份股时以及对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的结构性产品及金融衍生产品的比例权重为基金资产的90%—99%。其中投资于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相关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中国内地证券市场发行的金融产品工具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10%。投资于现金、银行存单、固定收益类证券以及与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产品工具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5%—20%，其中投资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保证投资的前提下，本基金现金头寸可存放于境内，满足基金赎回、支付管理费、托管费、手续费等需要，并可以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的，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如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相应调整投资比例限制，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本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上述相关规定。

### 五、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被动式公募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以达到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但在特殊情况下(如股票停牌、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投资组合，进行投资比例的调整。

本基金还可能通过一定比例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及结构性产品，以优化投资组合的结构，达到节约交易成本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的目的。

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由于必须履行一定比例的资金义务，导致在市场上建仓的过程中，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表现可能会落后于标的指数的表现。另外，基金投资组合权重与标的指数的跟踪误差不同，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各项费用与开支都会使基金投资组合产生跟踪误差。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跟踪分析，为基金投资组合下一步的调整跟踪误差的控制提供量化决策依据。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实现日跟踪误差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内跟踪误差不超过3% (以美元汇率计价)。

未来，随着跟踪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工具的增加，本基金可相应调整跟踪和相关投资决策，具体见《招募说明书》更新内容。

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特定方法及计算公式如下：

跟踪误差率(Tracking Difference)：采用基金份额净值(NAV)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之差来衡量，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计算方法，并以公告方式。

本基金对于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选成份股的投资，根据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成份股的基准权重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 1. 投资组合的构建

基金管理人构建投资组合的过程主要分为3步：确定目标组合、确定建仓策略和逐步调整。

1)确定目标组合：基金管理人根据完全复制法确定目标组合。

2)确定建仓策略：基金经理根据对成份股流动性的分析，确定合理的建仓策略。

3)逐步调整：通过完全复制法最终确定目标组合后，基金经理在规定时间内采用适当的手段调整实际组合直至达到跟踪标的指数的目标。

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的时间达到规定的投资比例。此后，如因标的指数成份股调整、基金申购或赎回等因素导致基金不符合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将在合理的期限内进行调整。

### 2. 投资组合的管理

(1)成份股公司行为信息的跟踪与分析  
跟踪标的公司行为信息(如：增发、配股、拆股、融资、分红、停牌、复牌、暂停交易等)信息，以及成份股公司其他重大信息，分析这些信息对跟踪误差、进而对投资组合调整的影响，及时调整投资组合。

跟踪分析标的指数的跟踪误差变化、确定标的指数的变化是否与预期一致，分析是否存在差异及差异产生的原因，为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2)组合内跟踪标的指数的跟踪误差分析  
基金管理人每日跟踪标的指数的信息，分析此组合产生的系列影响。

(3)组合内有误：基金管理人及时跟踪分析，分析此组合产生的系列影响。

(4)组合内有误：基金管理人及时跟踪分析，分析此组合产生的系列影响。

(5)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6)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7)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8)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9)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0)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1)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2)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3)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4)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5)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6)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7)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8)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19)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0)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1)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2)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3)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4)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5)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6)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7)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8)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29)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0)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1)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2)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3)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4)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5)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6)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7)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8)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39)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40)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41)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42)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43)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44)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45)组合调整：基金管理人定期跟踪分析，确定将实际组合调整到目标组合的最佳方案和执行计划。

### 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12,511,326.80	49.02
加拿大	4,027,380.74	15.78
英国	3,808,834.60	14.91
中国香港	937,272.22	3.67
澳大利亚	935,303.43	3.66
合计	22,217,117.79	87.06

注：1. 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此处包括包括香港和美国；  
2. ADR、GDR按按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 3. 报告期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情况

行业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13,661,872.25	53.53
工业	6,153,734.07	24.11
必需消费品	1,405,222.90	5.51
金融	996,287.57	3.90
合计	22,217,117.79	87.83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 4. 2. 积极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4.1 报告期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4.2 报告期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简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国家	所属基金(币种)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SHENGLI ENERGY CO-H	中国华能	1088 HK	香港	香港	15,000	271,568.50	1.06
2	WEST FRASER TIMBER CO LTD	West Fraser Timber Co Ltd	WFT CN	加拿大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	762	207,204.81	1.05
3	LOUISIANA-PACIFIC CORP	路易斯安那太平洋	LPX US	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2,625	265,992.93	1.04
4	STILLWATER MINING CO	斯蒂尔沃特矿业	SWC US	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2,948	265,892.09	1.04
5	NORCREST MINING LTD	诺克斯矿业	NCM AU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	4,713	257,515.90	1.01
6	WEYERHAEUSER CO	威好	WY US	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1,150	252,552.55	0.99
7	CANFOR CORP	加福木材公司	CFP CN	加拿大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	1,615	252,530.80	0.99
8	RAYONIER INC	雷阳纸业	RYN US	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1,467	250,806.45	0.98
9	PLUM CREEK TIMBER CO	普利姆克里克林业	PCL US	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955	250,049.57	0.98
10	INGREDMED INC	英格瑞德医药有限公司	INGR US	美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480	249,185.26	0.98

4.2. 积极投资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 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7. 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 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9. 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10. 投资股指期货情况

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列表。

10.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36,719.23
4	应收股利	1,368.09
5	其他应收款	953,849.81
6	其他应收款	37,669.79
7	待摊费用	38,672.70
8	其他	-
9	合计	1,403,303.62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5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6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7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8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9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1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2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5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6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7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8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19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1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2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5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6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7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8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29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1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2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5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6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7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8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39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1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2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5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6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7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8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49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5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0.51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 (二) 主要人员情况

#### 1. 董事会成员

白志中(Bai Zhizhong)先生，董事长。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山西省行政综合计划处处长及临汾分行行长，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西民族自治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道明(Li Daoming)先生，董事。清华大学法学博士。2000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职于蓝星化学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中国医药总公司副总，总经理助理和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赵春霞(ZHAO Chunxia)先生，董事。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历任中国银行国际金融市场部干部，中国银行董事会议事秘书、主管，中国银行上海办公区主管，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等职务。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宋广宇(SONG Guangyu)先生，董事。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投资计划处副处长、交易材料科、投资计划处处长、资金业务部负责人、资金业务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助理总经理，中国银行投行投行与资产管理部助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葛伟(Ge David)先生，董事。葛伟伟先生于1977年—1984年供职于Dehette Hoskins